

铁路运输企业 经济管理基础

铁道部科技教育司 编



106

5-3-103 6-43

765

铁路职业教育教材

铁路运输企业经济管理基础

铁道部科技教育司 编



A0960993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01年·北京

(京)新登字 063 号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铁路各类职业学校各专业必修课教材，是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铁路改革需要而编写的。主要内容是：第一章概要介绍了现代企业管理的基础知识，包括现代企业制度和现代企业管理基本理论、方法及一些典型管理模式；第二章介绍了运输市场营销、资金筹集、税收、经济法等企业经营外部环境方面的知识；第三章介绍了铁路运输企业资产及运用、成本费用及控制、收入及利润等内部经济管理知识；第四章介绍了铁路运输企业改革与发展，包括资产经营责任制、网运分离等。

本书适合铁路各类职业学校学生教学使用，也可作为铁路员工职前、职后的培训教材，还可作为铁路各级干部、职工学习和了解经济管理知识的参考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铁路运输企业经济管理基础/铁道部科技教育司编 .—北京：中国铁道出版社，
2001.5

ISBN 7 - 113 - 04196 - 5

I . 铁… II . 铁… III . 铁路运输 – 运输企业 – 企业管理 – 专业学校 – 教材
IV . F53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27236 号

书 名：铁路运输企业经济管理基础

著作责任者：铁道部科技教育司

出版发行：中国铁道出版社 (100054, 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西街 8 号)

策 划 编 辑：武亚雯

责 任 编 辑：李小军 金 锋

封 面 设 计：李艳阳

印 刷：北京市兴顺印刷厂

开 本：787×960 1/16 印张：16.25 字数：328 千

版 本：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20000 册

书 号：ISBN 7 - 113 - 04196 - 5 / F · 340

定 价：19.80 元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请与本社发行部调换。

前　　言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日趋激烈。企业需要在外部环境分析的基础上，加强内部管理，深化改革，不断提高企业运行的经济效益，从而提高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也是铁路运输企业深化改革的目标。经过多年探索，铁道部确定了铁路运输企业改革的步骤：当前实行以现代企业制度为主要内容的资产经营责任制，逐步推进以“网运分离”为主要目标的企业重组，实行政企分开、市场经营、打破垄断、引入竞争，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体制和新机制。

铁路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设施，铁路运输是一个网络型产业，它的生产和经营活动是由多工种联合完成的，铁路改革需要广大职工的理解、支持和参与。资产经营责任制的实施，要求全体职工都应成为企业的主人，都要关心企业的经济效益，都应当了解和掌握成本控制、市场营销、财务税收、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知识。铁道部科技教育司最近颁布的铁路普通中专和成人中专指导性教学计划中，把《铁路运输企业经济管理基础》列入各专业的必修课，并组织编写了这本教材，就是为铁路改革服务的。

本书第一章概要地介绍了现代企业管理的基础知识，主要讲述了现代企业制度和现代企业管理的基本理论、方法及一些典型管理模式。第二章从铁路运输企业经营的外部环境方面，介绍了铁路运输市场营销、企业资金筹集、税收基本知识、经济法基本知识等内容。第三章从铁路运输企业内部管理的角度，介绍了铁路运输企业资产及运用、成本费用及控制、收入及利润等内容。第四章简要介绍了铁路运输企业的改革与发展，概述了

资产经营责任制的主要内涵和网运分离的大致趋向。本书结构比较新颖，将过去分散在多门课程中的有关经济管理知识，进行了系统的整理、提炼和综合。能紧密结合铁路运输企业的特点，比较系统地介绍了企业和经济管理的主要知识。并密切关注国家财税制度变化和铁路改革趋势，将最新资料纳入教材内容，具有一定超前性。在内容上也力求简明、实用。

本书可作为铁路各类职业学校教材；也可作为铁路员工职前、职后的培训教材；还可作为铁路各级干部、职工学习、了解经济管理知识的参考教材。

本书编写的基本思路和总体框架都是经过集体讨论确定的。参加讨论的主要人员有：任天德、吕青山、王虹、孙德新、段世明、祁荣富、许林、张春晖、钱吉奎等。各章执笔的人员分别是：第一章王虹、钱吉奎；第二章张春晖、许林、祁荣富、段世明、王郁葱；第三章孙德新；第四章张春晖、许林。全书由王虹和钱吉奎主编并统稿。任天德策划并组织了全书的讨论和编写工作。全国铁道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有关专家对书稿进行了审校。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铁道部科教司领导的关心、支持和鼓励。北京、上海铁路局企管处，南京、石家庄铁路运输学校，吉林铁路经济学校给予了大力支持和热情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编者的水平和时间所限，书中的疏漏、偏颇或局限之处，诚恳欢迎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1年3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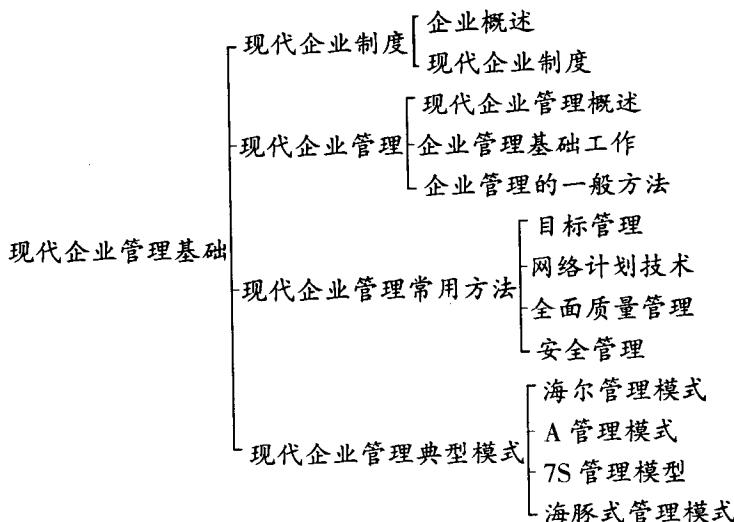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现代企业管理基础	1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	2
第二节 现代企业管理	11
第三节 现代企业管理常用方法	24
第四节 现代企业管理典型模式简介	51
第二章 铁路运输企业经营的外部环境	65
第一节 概 述	66
第二节 铁路运输市场营销	70
第三节 企业资金筹集	93
第四节 税收基本知识.....	105
第五节 经济法基本知识.....	128
第三章 铁路运输企业内部经济管理	161
第一节 概 述.....	162
第二节 企业资产及运用	169
第三节 铁路运输成本费用及其控制	195
第四节 铁路运输收入和利润	212
第四章 铁路运输企业改革与发展	226
第一节 概 述	226
第二节 资产经营责任制	230
第三节 “网运分离”	238
参考文献	253

第一章

现代企业管理基础

本章主要内容结构图



企业管理是工业化的产物，它作为一门学科，形成的历史时间并不长，但发展很快。当今世界的企业界、经济管理学界普遍认为，管理同土地、劳动力、资金等一样，都是现代企业不可缺少的资源。还有人把管理、科学和技术看成是现代社会经济发展的三大支柱，而且把管理放在首位。没有管理就没有现代生产力。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企业正在深化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迫切需要我们学习、了解和运用企业管理的理论和方法，促进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从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

一、企业概述

企业是社会发展的产物，它的产生与生产力水平密切相关。在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以氏族和家族作为基本经济单位。在封建社会，在以手工业为基础的自然经济条件下，以家庭为基本经济单位。随着生产力水平的迅速提高，产生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社会基本经济单位迅速由家庭作坊演变为高度社会化的企业。随着资本的积聚和集中，企业规模和形式不断发展，除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外，公司制企业不断涌现。

(一) 企业的概念及特征

1. 企业的概念

企业是从事生产、流通、服务等经济活动，以产品或劳务满足社会需要并获取盈利，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依法设立的，具有法人地位的经济组织。

企业这一概念具有以下含义：

(1) 企业是经济组织，它不同于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盈利是其存在发展的基本目的。

(2) 企业必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企业是市场竞争主体，它必须具有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独立自主地决定自己经营行为的权利和能力，并且在满足社会需求的前提下对自己的经营后果（盈亏）承担责任。

(3) 企业必须承担社会责任。企业满足社会需要不仅指满足用户或消费者的需要，还要满足投资者、债权人、职工、政府、社会等各方面的需要。这样，企业才能生存和发展。

(4) 企业必须是法人。法人是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社会组织。因此，企业必须依法成立，有必要的财产、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独立地承担民事责任。

2. 企业的特征

(1) 独立经营

企业是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具有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力，包括企业经营管理的决策权和执行权。国有企业在服从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法令、计划和管理的前提下，根据企业自身的条件和市场变化情况，有权选择灵活多样的经营方式，有权安排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有权进行自我改造、自我发展，有权在国家允许范围内确定本企业生产和经营的范围以及商品价格等。

(2) 拥有一定数量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并具有支配和使用的自主权

这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必要条件，也是实现企业独立经营的物质保证。如果企业没有一定数量的资金、设备和人员，就无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如果对企业的人、财、物失去支配权和使用权，企业就失去独立性。因此，经营上的独立性与自主支配、使用生产资料和劳动力，这两者相互联系、缺一不可，都是企业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3) 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企业作为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必须对自己的经营成果负完全责任，用自己的收入开销支出，并从中取得利润，用来改善职工的福利和发展生产。因此，企业要单独计算成本费用，需对生产经营过程中所耗费的活劳动和物化劳动，进行精确的计算和严格的监督，对投入和产出、消耗和效果进行比较和分析，以较少的劳动消耗取得最佳的经济效益。

(4) 具有法人资格

这表明企业的法律地位。法人是自然人的对称，是与自然人相对的另一大类民事主体，它不是具有生命的个人，而是社会组织在法律上的人格化。这种法律上的人格化使法人成为除自然人以外的民事法律关系的权利义务主体，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二) 企业的类型

企业是多种多样的，这里我们介绍几种不同所有制性质的企业。

1. 全民所有制企业

我国全民所有制企业，现在采取国家所有制形式，所以也称为国有企业。它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导力量，规模较大，技术设备较先进，技术力量较强，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决定性因素。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要求，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要把国有企业改革同改组、改造、加强管理结合起来，按照“抓大放小”的原则，对国有企业实施战略性改组。对现有国有企业，将根据其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作用和重要性的不同，分别改制为各种不同的类型。一般说来，对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将改为国家独资公司；把具有经济、技术实力和具有发展前途的国有大型企业，改组成企业集团；把众多大中型国有企业，改制为国家控股、国家参股或其他形式的股份有限公司或有限责任公司；对那些广大的国有小型企业则积极推行股份合作制及其他各种形式的放开搞活措施。

2. 集体所有制企业

集体所有制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集体所有制企业存在着多种形式：农村有生产、供销、信用、消费等各种合作经济组织，从事农、林、牧、副、渔生产和工业、建筑业、运输业以及其他服务性劳动的生产经营活动；城镇集体

所有制企业主要有手工业合作社、合作工厂、街道工业生产或生活服务组织以及机关、学校等单位举办的集体经济组织等。

集体所有制企业的特点是：

- (1) 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任何单位或个人都不能以任何借口无偿占有。
- (2) 坚持自愿结合、自筹资金、自负盈亏的原则，具有较大的经营管理自主权。
- (3) 实行民主管理，企业干部由全体成员民主选举或罢免。

集体经济可以体现共同致富原则，可以广泛吸收社会闲散资金，缓解就业压力，增加公共积累和国家税收。支持、鼓励和帮助城乡多种形式集体经济的发展，对发挥公有经济的主体作用意义重大。目前城乡大量出现的多种多样的股份合作制经济，是改革中的新事物，要支持和引导。劳动者的劳动联合和劳动者的资本联合为主的集体经济，尤其要提倡和鼓励。

3. 股份合作制企业

股份合作制是股份制在合作经济中具体运用的制度，它是在各种不同所有制内部或相互之间，借鉴股份制的组织运作方法，实行资金、设备、技术、场地、劳动力等生产要素的参股而形成的一种新型合作经济组织制度。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法律特征：

- (1) 入股自愿，退股自由。参加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成员，可以依照自己的意愿与选择自由入股和自由退股。这是与典型的股份制的最重要的区别。
- (2) 股份合作制企业是实行各种生产要素的联合和生产合作的实体，现阶段入股者具有双重性，既是参股者，同时也是劳动者和经营者，从而区别于纯粹资金聚集式的股份制。
- (3)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收益分配，不是单以入股的份额为标准，而是以股份和提供的劳动为标准，实行按股份分红和按劳分配相结合，并留有公共积累，具有合作经济性质。
- (4) 股份合作制企业不是依照《公司法》设立，而是依照入股者的共同协议和章程而设立的。

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简称合资企业，是我国当前引进技术、引进外资的一种重要形式，是我国对外开放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对于加快我国经济建设，增强自力更生能力具有重要作用。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是把国外资本引进国内，同我们合资经营的一种特殊形式的企业。这种企业的特点是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负盈亏、共担风险。采用这种合作方式，有利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有利于吸收国外先进的经营管理经验，有利于加快培训我国的技术人才和管理干部，有利于开拓国际市场、发展出口贸易。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是按照我国需要建立，有我国股份参加，受我国法律约束，服从我国政府领导，实行共同经营的企业。合营期满后，外商股份退出，企业将全部为我国所有。这种企业，由于有国家或集体参与投资和经营管理，所以它是具有社会主义成分的国家资本主义。

5.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是中外各方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建立的契约式经营的企业。中外各方的权利、义务、责任，由共同签订的合同、协议加以确定，而不是根据出资额来确定的。合作经营一般由中国合作者提供场地、厂房、设备、设施和劳动力等；由外方合作者提供资金、技术、主要设备、材料等。合作各方根据商定的合作条件，进行合作项目或其他经济活动，制定产品分成、收入分成或利润分成比例。

6. 外资企业

外资企业是指除土地外，全部由外方投资经营的企业，其全部资本都是外国资金，企业所有权、经营权及利润全部归外方投资者所有，但这种外国独资企业必须遵守我国有关政策和法律，并依法向我国政府交纳税金。

7. 私营企业

私营企业是指生产资料归私人所有，主要依靠雇工从事一切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在我国现阶段，私营企业的产生和存在，是由我国当前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所决定的，是国家政策法令所允许的，它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经济中，起着必要的补充作用。

二、现代企业制度

(一) 企业制度概述

1. 企业制度的涵义

企业制度是指以产权制度为基础和核心的企业组织和管理制度。构成企业制度的基本内容有三个：一是企业的产权制度，是界定和保护参与企业的个人或经济组织的财产权利的法律和规则；二是企业的组织制度，即企业组织形式的制度安排，规定着企业内部的分工协作、权责分配的关系；三是企业的管理制度，是指企业在管理思想、管理组织、管理人才、管理方法、管理手段等方面安排，是企业管理工作的依据。产权制度是决定企业组织制度和管理制度的基础，组织制度和管理制度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企业财产权利的安排。

2. 企业制度的沿革

从企业的产生来看，作为生产的基本经济组织形式，企业从产生开始，就是作为一种基本制度即企业制度而被确立下来了。以织布厂为例，当其只有一个工人兼老板时，自己采购棉纱生产加工，不能算是一个企业；而当那位工人兼老板采购棉花并雇

人来生产棉纱供自己织布时，企业产生了，这时织布厂有老板和工人，有纺纱、织布两道工序，就必须在财产权利、组织和管理上进行制度安排。因此，企业制度可以理解为一种对生产组织形式的制度安排。为了规范企业行为，保护有关人或经济组织的权益，各国都把企业制度纳入了法律的范畴。所以企业制度还体现为企业经济形态的法律法规，如《合伙企业法》、《公司法》等。

企业制度是随着企业的产生而产生的，也是随着企业发展而发展的，经历了从简单到复杂、从不完善到完善的过程，形成多种不同的类型。企业制度可以分为个人业主制、合伙制、公司制三种基本类型。这是一种最为重要的企业制度分类方法，以企业资产所有者形式作为划分企业制度的基本标准，反映了企业制度的本质特征。企业资产所有者形式是企业财产权利安排的基础，因而也是企业制度的基础。个人业主制、合伙制和公司制这三种基本形态是在市场经济数百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的，也是世界各国企业立法的主要法律形式。法律意义上的企业制度通常就是指这三种企业制度形式。

(1) 个人业主制企业

个人业主制企业也叫独资企业或个人企业，就是个人独资经营的企业。它不是法人，规模一般较小，往往本人既是经理，又是工人。在国外，许多零售商业、手工业、家庭工业、农业、林业、渔业等，多采用这种经营方式。例如，在日本，小型商店占商业网点总数的 80%，4 人以下的企业占企业总数的 85%。

个人业主制企业的优点是：企业组织简单，创立、变更、废止能随机应变；企业竞争力较强，经营效率较高；企业经营机动灵活，能适应不同需要，分散设立、方便顾客，并能保持其经营特点。其缺点是：个人资本有限，信用有限，经营规模有限，发展困难；负无限责任，一旦经营失败，可能倾家荡产；不能持久，个人死亡或转业，企业就可能随之消失。因此，这种企业属于低级企业。

(2) 合伙制企业

合伙制企业是由 2 人以上共同出资，共同经营，并负无限责任，它也不是法人。这种企业的优点是：设立容易，手续简便；一般来说，比个人企业易于集资，规模较大，合伙人都有表决权，不以出资数额为限。其缺点是：资本有限，责任太重，合伙人都负无限连带责任；职权分散，合伙人都可以代表企业发生各种经济关系；合伙人的股权转让，须经全体同意，不易发展。

(3) 公司制企业

在我国主要包括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两种形式。

①有限责任公司，由两个以上股东共同出资，每个股东以其所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企业法人。

②股份有限公司，是注册资本由等额股份构成并通过发行股票（或股权证）筹集

资本，股东以其所认购股份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企业法人。

（二）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及特征

1. 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

所谓现代企业制度，是指以企业法人制度为基础、以企业产权制度为核心和以公司制度为主体的适应社会化大生产和现代市场经济要求的企业组织和管理制度，是企业制度的现代形态。现代企业制度不是指某一项具体的制度，而是一个制度体系，是针对传统企业制度而言的。

2. 现代企业制度的特征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对现代企业制度作了详细的说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其基本特征，一是产权关系明晰，企业中的国有资产所有权属于国家，企业拥有包括国家在内的出资者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成为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实体，企业以其全部法人财产，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照章纳税，对出资者承担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二是出资者按投入企业资本额享有所有者的权益，即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企业破产时，出资者只以投入企业的资本额对企业债务负有限责任；三是企业按照市场需求组织生产经营，以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为目的，政府不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优胜劣汰，长期亏损、资不抵债的企业应依法破产；四是建立科学的企业领导体制和组织管理制度，调节所有者、经营者和职工之间的关系，形成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经营机制。”可以归纳为“产权明晰，责权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这四个特点是根据中国的情况总结出来的。若暂时不考虑中国的情况，单纯从现代企业制度本身来讲，它应具有以下特点：

（1）现代企业制度首先是一种法人制度

这是现代企业制度最重要的特点。现代企业制度和过去的企业制度或近代企业制度的重要区别在于它们的财产所有权的区别。过去的企业制度，包括个体企业、私营企业、合伙企业，企业的财产所有权是一种原始所有权。原始所有权是一种物权，它对财产有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四权合一。企业的所有者对企业有完全的权能，而其他任何人都无权支配企业的财产。

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企业财产权发生分离，最重要的形式是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如承包和租赁的形式使所有权和经营权发生了分离。现在我们所实行的承包制，不是我们的发明创造，承包制作为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形式，早在奴隶社会已经出现。这种分离不是现代企业制度的特点，这种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是一种不彻底的分离。这种不彻底的分离，对经营者和所有者来说，他们的责任和权利是不明确

的，是不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的。现代企业制度最美妙之处就在于它把企业的原始所有权分离为法人所有权（法人财产权）和股权（出资人所有权）。企业的所有者不再拥有企业的原始所有权，他们只拥有股权，不能像私人企业主那样支配一切。股东可以有投票权、选举权、股票处置权、收益权，但不能直接支配企业财产。另一方面，企业虽不是自然人，但它已经人格化了，它是法人。法人不是企业的真正所有者，真正的所有者是出资人（股东），但法人把所有权的权能几乎都集中到它的身上，它对企业的资产有占有、使用、处分的权利，这样企业就可以集中管理、集中决策，保证企业资产的完整性和增值性。可以说，没有企业法人制度，也就没有现代企业制度。现代法人制度最重要的特征就是产权明晰，责权明确。

（2）现代企业制度是资本社会化的企业制度

这种制度的另一个重要特点，就是利用社会资本或把资本社会化了来进行生产经营。企业不是封闭的，它通过有限责任制度筹集大规模的社会资本，即把私人资本变为社会资本，变为企业可以利用的资本。把社会上的闲散资本集中起来，进行有效的生产经营，这是一种制度的创新。

（3）现代企业制度是一种专家管理制度

大规模的现代企业，内部有详细的分工，它本身就是一个组织体系，这种体系保证企业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对于这样的一个体系，光凭以往的外行领导是不行的，必须由懂得经营管理的专家们进行管理，表现为总经理负责制，下面有总会计师、总工程师等分工。

（4）现代企业制度是多企业联合和多元化经营的企业组织形式

现代企业经营一般不是单一的，它是多元化、综合化、国际化经营。为了生存和发展，现代企业必须通过产品的多样化来保证它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通过产品的综合化，使自己的产品占领市场；通过企业的国际化，扩大自己的规模，参与国际竞争。为了达到这一点，企业必须进行联合或兼并，使其组织规模越来越大。中国企业如果不走多元化、集团化、国际化经营之路，就不能在世界市场上有立足之地。中国以往的企业是封闭式的企业，即使大企业也是单一化的企业，这种企业经营风险大，不容易转产，在危机时刻不能保证“东方不亮西方亮，黑了南方有了北方”。

（5）现代企业制度是运用现代管理手段进行科学管理的制度

现代企业，不能仅凭人的经验进行管理，必须运用一些现代科技发展的成果进行管理，只有这样，才能够称得上现代企业制度。如现代世界大银行从纽约到东京的一笔结算，可能只用一分钟就完成了，而我国银行的一笔异地结算也许得一个星期。现代企业制度必须是高效率的，要有高效率就必须运用现代的管理方法与手段。另一方面，现代企业的规模也要求高效率，对于一个庞大的体系，如果管理不善，其管理成

本很高，效益就很难提高，其效率甚至不如一个小私人企业。

总之，只有具备以上特点的企业才能称得上是现代企业制度。

(三) 现代企业制度的内容

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内容包括三个方面：现代企业产权制度，即公司法人产权制度；现代企业组织制度，即公司组织制度；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即公司管理制度。

1. 现代企业产权制度

市场经济是发达的商品经济，各经济主体通过市场结成等价交换的商品经济关系。进入市场的各经济主体必须首先明确其产权主体及界区，才可能建立真正的商品经济关系。如果某交易主体的产权关系本身具有不确定性，那么真正的商品交换就不可能出现，因为任何经济主体都无法用不明确归属于自己的财产参与市场交换。不仅如此，市场经济的运作机制是价格机制，而市场价格也只有在交易双方的产权主体、界区明确时才可能形成。显然，作为市场经济主体的企业，必须明确其产权主体和界区，这是企业进入市场的前提条件。

早期商品经济所要求的产权主体、界区的明确，是以所有制为基本形式的，如个人业主制企业就是以作为业主的个人财产来确定其市场主体身份的。但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化大生产要求企业不断扩大规模，所有权与经营权开始分离，这时如何保证企业产权的明确，保证企业市场主体的地位呢？公司制就是满足这一要求的企业组织形式。在公司法人制度下，出资人的原始所有权演化为股权，公司法人则获得了公司的法人财产权，公司法人可以像业主制企业一样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占有、使用、处分的权利，参与市场交易。由此可以看出，公司法人制度的产权明晰化，使企业具备了一个对交换对象具有独占权的市场主体的身份，按照等价变换原则参与各类市场交易活动，这是现代企业制度不可缺少的首要内容。

2. 现代企业组织制度

采取什么样的组织制度来组织公司，这是现代企业制度包含的第二个重要内容。公司制企业是由许多投资者（即股东）投资设立的经济组织，必须充分反映公司股东的利益要求；同时，公司作为法人应当具有独立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形成一种以众多股东的个体意志为基础的组织意志，以自己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活动。公司的组织制度必须体现这些要求。

在市场经济长期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制企业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的组织制度，其基本特征是：所有者、经营者和生产者之间通过公司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形成各自独立、权责分明、相互协调又相互制约的关系，并以法律和公司章程加以确立和实现。公司组织机构的基本框架如图 1-1 所示。

公司的组织机构通常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人员四大部分。其

中，股东大会及其选出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闭会期间的最高权力机构。监事会则是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对董事会以及经理人员活动进行监督的机构。经理人员是对董事会负责的公司管理与执行机构。另外，公司的执行部门可以根据公司情况和外部环境采取直线职能制、参谋制、事业部制或矩阵式等不同的具体组织结构，并根据内外部条件的变化积极地进行组织变革，以保持企业的活力。

可以看出，公司组织制度既赋予经营者充分的自主权，又切实保障所有者的权益；同时，又能调动生产者的积极性，因此是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内容之一。

3. 现代管理制度

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特征之一是管理科学，即科学的、有序的、规范的现代化企业管理，所以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也是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强调，管理是科学，是生产力。

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就是要求企业适应现代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规律，按照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积极应用现代科学技术成果，包括现代经营管理的思想、理论、技术和手段，有效地进行管理，以创造最佳经济效益。这就要求企业围绕实现企业的战略目标，按照系统观念和整体优化的要求，在管理人才、管理思想、管理组织、管理方法、管理手段等方面实现现代化，并把这几个方面同各项管理职能（包括计划、组织、协调、指挥、控制等）有机地结合起来。

现代管理制度的内容主要包括：

- (1) 正确的经营思想，如质量第一观念、市场观念、时间观念等；
- (2) 灵活合理的经营战略，能适应企业内外环境的变化，推动企业发展；
- (3) 科学完善的领导制度，应体现领导专家化、集团化和民主化的管理原则；
- (4) 熟练掌握现代管理知识和技能的管理人才，以及具有良好素质的职工队伍；
- (5) 适合本企业特点、高效运行的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
- (6) 在生产经营各个主要环节普遍、有效地使用现代化管理手段；
- (7) 良好的企业形象和有特色的企业文化。

我国传统国有企业的管理不符合市场经济条件下现代管理的要求，在很大程度上仍是单纯生产活动的组织。不重视战略管理，只偏重于生产环节而忽视研究与开发和市场营销两个至关重要的环节。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则注重对市场的分析与研究，注重生产与流通的结合，注意公司内部能力与外部环境的结合，注重经营战略与具体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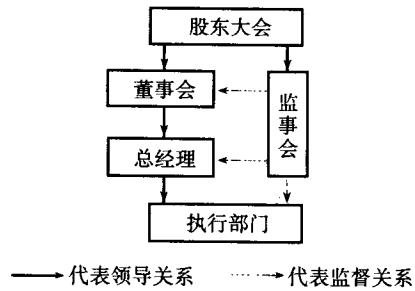


图 1-1 公司组织机构基本框架

理方法的结合，集研究与开发管理、生产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及财务管理于一体，形成具有现代公司经营管理特征的管理制度。

4. 三者之间的关系

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现代企业组织制度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三者相辅相成，共同构成了现代企业制度的总体框架。产权制度确立了企业的法人地位和法人财产权，使企业真正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法人实体进入市场。组织制度确立了权责明确的组织体系（治理结构），使企业高效经营和长期发展有了组织保证。管理制度则通过实施现代化管理，保证企业各项资源的充分利用，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三者是缺一不可、相互影响的整体。片面强调某一方面，忽视其他方面，都是不可取的。比如管理制度搞不好，即使产权清晰了，权责明确了，也不可能真正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反之，只单纯抓管理，如果财产关系不清楚，权责利不明确，那么管理也不可能搞好。

对我国国有企业来说，实现政企分开是建立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现代企业组织制度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共同基础。没有政企分开，企业国有资产的投资主体就不明确，企业产权也就无法明晰，企业内部责、权、利就不能确定，科学管理更无从谈起。政企分开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在产权制度方面表现为政资分开，明确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在组织制度方面表现为企业要有独立的组织体系，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在管理制度方面则表现为适应市场经济要求和企业特性的科学管理，要对市场、消费者负责，而不是只对政府负责。当然，这些方面的转变，还必须依靠政府职能的转变才能实现。

第二节 现代企业管理

一、现代企业管理概述

（一）企业管理的概念

管理起源于人类的共同劳动，自古就有。当人们开始组成集体去达到共同目标时就必须进行管理，以协调集体中每个成员的活动。但什么是“管理”，人们从不同的角度有着不同的理解。

西方各个管理学派对管理的概念说法不一。古典学派如泰罗认为管理就是要“确切地知道要别人干什么，并注意他们用最好、最经济的方法去干”，法约尔认为，管理就是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和控制等职能的活动；行为科学学派如梅奥等认为，管理就是做人的工作，它的主要内容是以研究人的心理、生理、社会环境影响为中心，激励职工的行为动机，调动人的积极性；决策理论学派的代表美国管理学家西蒙认为“管理就是决策”；当代管理过程学派的代表美国管理学家哈罗德·孔茨把管理定